

##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所属西安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投资并实施 西安市第一、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提标改造工程项目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1年9月和2012年8月，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排水公司”）先后中标西安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BOT项目（以下简称“西安二污二期项目”）和西安市第一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BOT项目（以下简称“西安一污二期项目”）。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排水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西安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兴蓉公司”）负责以上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以及相关项目设施的更新改造。

近期，西安市水务局（采购人）通过单一来源采购模式确认西安兴蓉公司为“西安市第一、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特许经营期内准IV类标准的全寿命周期整体货物采购项目”（即西安一污二期、二污二期项目的提标改造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所属公司获得西安市第一、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特许经营期内准IV类标准的全寿命周期整体货物采购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30）。西安兴蓉公司将与西安市水务局签署原有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的补充协议，排水公司将对西安兴蓉公司增加投资，用于本项目建设。

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西安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二）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三）住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枫叶新都市C区D座41301室

（四）法定代表人：吴亚平

（五）注册资本：46,784.22万元人民币

（六）成立日期：2011年11月18日

（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1583194053H

（八）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厂的投资（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仅限企业自有资产投资）及运营管理；环保、水务、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仅限企业自有资产投资）及运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九）股东及出资比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	------	------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46,784.22	100%
合计	46,784.22	100%

(十) 财务情况：

西安兴蓉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82,609.47万元，总负债28,683.82万元，净资产53,925.65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821.64万元，净利润2,671.22万元。

西安兴蓉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3月31日，总资产81,420.01万元，总负债26,910.14万元，净资产54,509.87万元；2020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621.29万元，净利润584.23万元。

截至目前，西安兴蓉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增加投资的金额及方式

排水公司拟将前期为西安兴蓉公司提供的7,634.23万元借款转为西安兴蓉公司的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西安兴蓉公司的资本公积将增加7,634.23万元，注册资本和股权结构保持不变。

### 四、本项目基本情况

(一) 总投资：暂估约4.66亿元人民币。

(二) 设计处理能力：西安一污二期项目的提标改造规模为10万吨/日，西安二污二期项目的提标改造规模为20万吨/日。

(三) 出水水质要求：提标改造完成后，原有项目的主要出水水质指标由《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提高至《西安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化提标改造和加盖除臭工程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中的“地表水准IV类水质标准”，其他指标执行《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中表1的A标准。

（四）特许经营期：提标改造完成后开始商业运行之日起至原有项目特许经营期最后一日止（西安一污二期、二污二期原有项目的特许经营期均为30年）。

## 五、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是在原有项目基础上进行的提标改造工程。对于本项目，公司可利用既有资源及经验增强现状设施处理能力，提高公司在污水处理领域的建设与运营管理水平，进而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和效率，促进区域经济和环境保护协调发展。同时，实施本项目有利于公司巩固在西部地区的市场地位，进一步增加公司在污水处理领域的业绩和经验，提升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本次增资将为西安兴蓉公司实施本项目提供资金，符合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保障项目建设顺利推进。本次投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 六、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西安市第一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BOT项目、西安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BOT项目特许经营协议之补充协议（提标改造项目）》（草案）。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2日